附件2

安全生产承诺书

为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率，我单位拟将位于 ，面积 ㎡的国有资产进行公开招租。根据《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及县属国有企业出租资产安全隐患专项排查的通知》（惠财企〔2020〕46号）文件精神，坚持“谁出租、谁负责”的原则，落实房屋租赁使用期间安全管理工作，我单位作出如下承诺：

1.严格遵守房屋使用各项管理规定，与承租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督促承租方做好相关的安全防范措施，不实施危及公共安全的行为，确保租赁使用期间房屋的用途不发生改变。

2.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并做好检查记录，如发现存在安全生产隐患或消防安全隐患，将及时督促承租方进行整改。

3.我单位对承租造成任何安全、消防、环保及食品安全等事件或违法违规经营，在租赁期内承担监督管理职责。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

年 月 日